

2025年
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起草全区水务管理工作的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全区水资源综合规划、重要江河湖泊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发布全区水资源公报。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检测预警工作。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三）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区的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实施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四）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五）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及区级财政资金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负责区级权限的水利基础设施项目审核工作，提出区级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

监督管理。

（六）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江河湖泊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

（七）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工程验收有关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具有控制性的跨区域、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

（八）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区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九）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农村灌区骨干工程、涝区治理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水利保障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工程建设管理及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农村水电站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十）负责水利水电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负责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十一）负责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依规查处涉水违法事件和违规行为，调解和仲裁水事纠纷。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监督工程安全建设和运行，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等水利水电工程的安全监管。（十二）开展水

利科技和交流合作。组织指导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监督实施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开展水利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三）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负责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四）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水务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区水务局应当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监管，强化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生态健康。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完善公共服务管理体制，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二、部门机构设置

区水务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人秘股。协助局领导对各股室工作进行综合协调和督办，负责机关日常管理和后勤保障工作；负责起草局综合性文件、组织重大调查工作；承担文电、党务、政务、信息、信访、宣传、保密、保卫、机要、档案等工作；负责局机关及指导属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培训教育和人员管理、

工会、共青团、妇女、计划生育、离退休等工作；负责水务系统科技工作、协助上级有关部门做好水务行业专业职务的评聘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水利对外交流与合作。

（二）计划财务股。研究拟订全区水利发展规划、重要江河湖泊流域综合规划、水资源综合规划，组织制订水利专业专项规划；组织编制水利信息化规划。组织指导水工程项目合规性审查。承担水利投资统计工作；提出上级预算内水利投资、上级水利财政资金分解安排建议和区级水利建设资金安排建议，并指导资金使用；负责编制运转性资金预算并组织实施；承担财务管理、属下属单位的内部审计工作，指导水务国有资产管理；提出有关水利价格、收费、信贷的建议；承担对水利资金管理使用进行监督及绩效评价工作。

（三）水政水资源股。承担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相关工作；组织实施水资源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等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量分配工作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编制发布区水资源公报；参与编制水功能区划和指导入河排污口设置管理；指导地下水相关开发利用、水资源管理保护、超采区综合治理；组织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及承担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指导监督水行政执法；承担行政应诉、行政复议、行政赔偿及普法宣传、法律顾问等相关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并协调实施节约用水规划；组织指导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工作；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计划用水和定额管

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指导监督河道采砂管理工作，组织指导河道采砂计划的编制；指导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组织指导水资源调度工作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工作；依法依规查处涉水违法事件和违规行为。调解和仲裁水事纠纷；负责水利规费征收工作。

（四）工程建设股。指导相关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组织制定有关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相关水利工程项目的审核审批；指导大中型堤围、水库、水闸、引水工程的除险加固等建设管理；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涝区治理工程的建设与改造；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和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体系建设；承担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工作，组织编制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水土流失监测、预报并公告；按权限审核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工程质量和建设安全监督。

（五）工程管理股。指导水利设施的管理、保护和综合利用。组织指导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小型灌区改造工程的建设管理及验收工作；负责相关水利工程项目的审核审批。负责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和保护工作；指导江河湖泊、河口滩涂的开发、治理和保护工作；负责相关水利工程质量和建设安全监督；组织编制水库运行调度规程，指导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与划界；组织指导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工作；指导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and 节水灌溉；对江河和水利工程的防洪安全、水文工作进行管理；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农村水电站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组织实施河道管理范围内工程建设方案审查制度，组织指导有关防洪论证工作。

（六）供排水管理股。负责并指导农村供水的规划以及供水

行业的建设和管理工作；编制农村供水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股室管理供水建设资金，审核使用计划；承担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与管理；承担农村供水、人畜饮水工程建设和农节水的管理工作。

（七）河长制工作股。牵头拟订全区河长制工作综合规划、实施意见、管理制度、考核办法等；指导、督促、协调各地、各单位推行河长制有关工作；牵头开展落实河长制工作考核、验收工作；负责有关资料，信息的收集和调查研究，承担区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八）水旱灾害防御股。（水库移民股）组织指导编制洪水干旱防治规划、防护标准、防御洪水方案及相关应急预案并指导实施；负责监督水利工程防洪抗旱责任制落实，指导水利工程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组织指导水利工程抢险物资储备和工程抢险队伍建设；组织协调指导蓄滞洪区安全建设、管理和运用补偿工作；统计水利设施受灾情况，指导实施水利工程应急度汛项目；承担洪泛区、蓄滞洪区和防洪保护区的洪水影响评价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以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并组织实施。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负责水利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指导水库、堤防、水闸、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等水利工程的安全监管；拟订移民安置政策和制度，指导全区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管理和监督工作；组织实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初步验收、监督评估等工作；组织新建水库农村移民后期扶持人口核定登记；负责监督全区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后期扶持工作。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潮州市潮安区水利水电技术中心。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866.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66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2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636.0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43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66.44	本年支出合计	866.4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66.44	支出总计	866.4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866.44	866.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66	152.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30	151.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13	56.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45	63.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72	31.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36	1.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6	1.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6	26.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6	26.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26	26.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36.08	636.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636.08	636.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598.08	598.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38.00	3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43	51.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43	51.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43	51.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66.44	757.27	109.1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66	152.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30	15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13	56.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45	6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72	31.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36	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6	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6	26.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6	26.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26	26.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36.08	526.92	109.16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636.08	526.92	109.16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598.08	526.92	71.16	0.00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38.00	0.00	38.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43	5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43	5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43	51.4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66.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66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2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636.0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4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66.44	本年支出合计	866.44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66.44	支出总计	866.4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66.44	757.27	109.16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66	152.66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30	151.3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56.13	56.13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45	63.45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72	31.72	0.00
[20808]抚恤	1.36	1.36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1.36	1.36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6.26	26.26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6	26.26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6.26	26.26	0.00
[213]农林水支出	636.08	526.92	109.16
[21303]水利	636.08	526.92	109.16
[2130301]行政运行	598.08	526.92	71.16
[2130309]水利执法监督	38.00	0.00	38.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51.43	51.43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51.43	51.4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1.43	51.43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57.27
[301]工资福利支出	610.37
[30101]基本工资	136.11
[30102]津贴补贴	168.63
[30103]奖金	90.69
[30107]绩效工资	16.9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4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1.72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3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9
[30113]住房公积金	51.43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2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8.54
[30201]办公费	10.00
[30205]水费	0.20
[30206]电费	0.46
[30211]差旅费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20
[30226]劳务费	45.60
[30228]工会经费	1.36
[30229]福利费	0.29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34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6.0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37
[30302]退休费	56.13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5]生活补助	1.36
[30307]医疗费补助	0.88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09.1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6.16
[30201]办公费	61.16
[30205]水费	1.00
[30206]电费	2.00
[30214]租赁费	5.00
[30216]培训费	3.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10]资本性支出	23.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18.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6.86	26.86	0.00	0.00
“三公”经费	40.54	40.54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9.34	39.34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18.00	18.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34	21.34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20	1.2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57.27	757.27	757.27	0.00	0.00	0.00	0.00
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本级）	757.27	757.27	757.27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10.37	610.37	610.3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54	88.54	88.5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37	58.37	58.37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9.16	109.16	109.16	0.00	0.00	0.00	0.00	
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本级）	109.16	109.16	109.16	0.00	0.00	0.00	0.00	
移民办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作为我区移民办公室日常工作经费及移民工作涉及的技术审查、差旅、培训等相关工作费用支出，确保移民工作能得到顺利开展。
水利技能培训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作为局举办培训、人员外出参与学习培训所涉差旅费用等学习培训相关工作费用支出。
山洪灾害应急办公费及测报系统维护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作为山洪灾害应急办公费及测报系统维护费用补助，确保山洪灾害应急办公工作顺利开展、测报系统得到维护。
水利专项业务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作为该单位开展水利业务必须的经费补助，包含并不限于技术技能类需求方面、业务执行需求方面、内部管理方面和必要后勤保障等与水利业务开展相关的必要经费，如工作餐饮类费用、资料印刷、差旅及水利项目技术咨询、水法宣传工作经费等。
办公楼维护及水电费补助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作为该单位办公楼维护及水电费补助，确保单位办公条件得到基本保障。
水务局补充执法经费（职能）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作为涉水事务执法工作如水资源管理执法、水环境管理执法、水利设施设备管理执法等相关费用（如法律咨询、执法车船油费、执法驻餐饮等）支出，确保执法工作能得到顺利开展。
租金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执法相关船只（如执法船、被查扣船只等）停放点租金及相关管理费用，保障相关船只停放得到管理。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租金_划转049002（二〇二四）	6.70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按计划开展各项任务，保障年度单位工作任务及时完成
山洪灾害应急办公费及测报系统维护费（二〇二四）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按计划开展各项任务，保障年度单位工作任务及时完成，推动水利高质量发展
水利专项业务经费（二〇二四）	9.46	9.46	9.46	0.00	0.00	0.00	0.00	按计划开展各项任务，保障年度单位工作任务及时完成，推动水利高质量发展
移民办经费（二〇二四）	0.01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按计划开展各项任务，保障年度单位工作任务及时完成，推动水利高质量发展
联合执法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作为涉水事务执法工作如水资源管理执法、水环境管理执法、水利设施设备管理执法等相关费用（如法律咨询、执法车船油费、执法驻餐饮等）支出，确保执法工作能得到顺利开展。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866.44万元，比上年增加352.44万元，增长68.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潮安区水政大队并入潮安区水务局；支出预算866.44万元，比上年增加352.44万元，增长68.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潮安区水政大队并入潮安区水务局。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0.54万元，比上年增加33.84万元，增长505.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潮安区水政大队并入潮安区水务局。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9.3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元，比上年增加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34万元，比上年增加15.84万元。）比上年增加33.84万元，增长615.3%，主要原因是现有公车年限较久，待报废；机构改革，原潮安区水政大队并入潮安区水务局；公务接待费1.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6.86万元，比上年增加12.22万元，增长83.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潮安区水政大队并入潮安区水务局。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8.4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2.6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5.8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3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407.8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7,044.99平方米，车辆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3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8万元，主要是车辆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潮州市潮安区江东堤综合整治工程	5000	开工建设潮州市潮安区江东堤综合整治工程，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提升堤防安全，消除防洪安全隐患。
潮州市韩江南北堤潮安段综合整治工程	5780	开工建设潮州市韩江南北堤潮安段综合整治工程，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提升堤防安全，消除防洪安全隐患。
潮州市潮安区韩江南北堤潮安段8+070~12+080白蚁防治	15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根据任务清单并结合地方实际开展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推动水利改革发展。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潮安区2025年农村饮水工程 维修养护	350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根据任务清单并结合地方实际开展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推动水利改革发展。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